**2016兩岸青少年甘肅教育交流參訪團**

**報名辦法**

1. **活動目的與緣起**

中華基金會於2011年始，致力於青少年服務工作。主要為獎助學金專案學童辦理課後輔導與多元體驗學習活動。為增加多元學習面向，創造學生除課業以外的能力，於每年下學期舉辦「兩岸青少年交流團」，帶領學生嘗試問題解決，並增進文化視野。

今年度的主要概念為「深度旅行」，賦予學生任務，挑戰自我。同時針對甘肅省當地特色，規劃「田野調查」課程，使學生深入當地生活進行調查，了解甘肅省會。最終期望透過引導與討論，增強參與學生對於自我肯定、人際互動、目標設定與執行的運用能力。

1. **活動時間**
2. **報名、甄選及證件準備程序：**
3. **入選後行前準備、甘肅省交流時間：**

備註：培訓工作坊、行前說明會及交流期間，參與學生皆不得缺席，始能保有參與資格。

1. **參與對象**
2. 名額：23名。
3. 合作單位：台北市蘭州國民中學、台北市忠孝國民中學、新北市深坑國民中學。
4. 參與者建議：
5. 不管你屬於內向或是外向的性格，只要願意挑戰自己。
6. 有毅力（或是嘗試培養毅力），願意堅持到最後。
7. **報名方式**

請於3/15（二）~3/27（ㄧ）繳交下列兩者，完成報名手續：

備註1：影片拍攝的內容，主要為推薦自己，告訴主辦單位為什麼要選擇你。

備註2：影片上傳後，請將影片網址複製於個人報名表的欄位內。

1. **費用**
2. 參與學生需負擔證件辦理費用，詳細費用如下：
3. 護照：1400元。
4. 台胞證：1300元。
5. **活動負責人**

財團法人中華基金會

電話：02-2597-7828；傳真：02-2597-2600

執行秘書：陳家揚，E-mail：[ccybar@chinafoundation.org.tw](mailto:ccybar@chinafoundation.org.tw)

　　　　　于芳懿，E-mail：[yfy31@chinafoundation.org.tw](mailto:yfy31@chinafoundation.org.tw)

1. **營期行程草案**

|  |  |  |  |
| --- | --- | --- | --- |
| 天次 | 日期 | 時間 | 行程 |
| 1 | 5/21（六） | 下午 | 搭乘海南航空，台灣桃園機場-蘭州中川機場  13：15～17：25 |
| 晚上 | 小組活動 |
| 2 | 5/22（日） | 上午 | 會寧縣中學交流 |
| 下午 | 會寧縣中學交流 |
| 晚上 | 小組活動 |
| 3 | 5/23（一） | 上午 | 會寧縣中學交流 |
| 下午 | 會寧縣中學交流 |
| 晚上 | 小組分享會 |
| 4 | 5/24（二） | 上午 | 會寧縣中學交流 |
| 下午 | 黃河鐵橋、水車園、白塔山公園 |
| 晚上 | 跨夜火車前往敦煌（1092KM） |
| 5 | 5/25（三） | 上午 | 莫高窟 |
| 下午 | 月牙泉、鳴沙山 |
| 晚上 | 小組活動（敦煌市） |
| 6 | 5/26（四） | 上午 | 敦煌市-張掖市（612KM） |
| 下午 | 大佛寺、張掖丹霞地質公園 |
| 晚上 | 小組活動（張掖市） |
| 7 | 5/27（五） | 上午 | 張掖市-蘭州市（506KM） |
| 下午 | 全體分享會 |
| 晚上 | 小組活動（蘭州市） |
| 8 | 5/28（六） | 上午 | 搭乘海南航空，蘭州中川機場-台灣桃園機場  08：45～12：20 |

**備註：**財團法人中華基金會保有活動變更及名單最終決定之權力。

**「2016 兩岸青少年甘肅教育交流參訪團」**

**活動參與同意書**

本人 已詳閱活動報名簡章，確認報名參加中華基金會2016兩岸青少年甘肅教育交流參訪團，且願全程配合相關活動規則。

活動期間，本人同意依貴會規定全程參與，並參與三項必要活動(培訓工作坊、行前說明會、成果發表會)，按時繳交報名文件(報名影片、線上報名表單、家長同意書、活動參與同意書)，如未能遵守以上規範，則視同放棄活動資格。

若參賽作品中有參考、使用他人之智慧財產創作時，本人(團隊)保證係合法運用他人創作並同意於交件時檢附智慧財產權來源相關證明文件。

本人(團隊)創作之成果內容，其相關之智慧財產權為本人(團隊)所有，但須無償授予中華基金會作為公開報導與展示之用，及進行數位化、重製等加值流程。

立同意書人：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2016 兩岸青少年甘肅教育交流參訪團」**

**家長同意書**

本人同意讓我的子女全程參與貴會舉辦之「2016 兩岸青少年甘肅教育交流參訪團」，活動內容包括：

1. [全日工作坊]：4/16(六)~4/17(日)，08：30~18：00
2. [甘肅參訪交流]：5/21(六)~5/28(日) ，共計八天
3. [成果發表會]：6月底前辦理，將與參與學校討論後公告日期

亦同意我的子女遵守團隊輔導人員及工作人員各項規範與指導，並期許他/她在未來能秉持不怕困難的精神，持續發現並挑戰自我。

特立 同意書為憑。

家長/法定代理人簽名：

緊急聯絡人姓名：

與學生之關係：

緊急聯絡電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